幸福芳庄

2017 :各项事业得到全面健康发展

2018 :不断建设“宜宿乐游”的幸福芳庄

■记者 林晓

紧紧围绕“建设绿色文化活力芳庄、共享宜宿乐游生态家园”的目标，做好“两带一路”(即党建示范带、阳光文化带，走好生态发展战略道路)，突出抓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、农村生活环境、社会治安及民生事业建设等重点工作……回顾芳庄乡2017年的工作，不难发现，该乡整体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得到全面健康发展。2018年，该乡将坚持生态化发展之路，做好“拆、治、归、创”四篇文章，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、社会平安和谐稳定，不断建设“宜宿乐游”的幸福芳庄。

基础设施日趋完善 农村经济平稳发展

2017年以来，芳庄不断加大资金投入，群众生活环境明显改善。

完成方岔头农村公路拓宽提升工程、沿溪大道山坑段一期路基和光叶线公路提升改造工程；新建光辉村等12个村“三面光”渠道共4960米，改善灌溉面积1150亩；完成山坑村等17个村农村饮用水安全提升工程和17个村水毁工程应急修复工程；完成光头村等13个村饮用水物业化管理试点工作，极大改善村民的饮用水安全问题。

同时，实现周湾村等14个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资源化处理，建造太阳能沤肥房1座。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，已完成外业指界32个村，完成审核公示11个村。

截至去年11月份，芳庄乡实现农业生产总值约4007万元；财政收入1378.47万元；农民人均收入约1.3万元；完成固定资产总投资1.78亿元；完成招商引资1050万元。

去年12月份，为解决村集体经济薄弱的现象，芳庄乡还创新启动了奇云大漂流项目，预计该项目将给芳庄乡各村集体经济每年至少增加10万元以上。

加强环境整治 人居环境明显提升

去年以来，芳庄乡以创建“省级卫生乡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”为主抓手，切实加强环境整治、文明创建等工作，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提升。

完成永瑞公路三期(进乡公路)建设规划论证、奇云山旅游开发策划方案、东元村六连碓景区概念性规划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规划编制，规划引领有序发展。

“大拆大整”专项行动全面推进，累计排查房屋2352户，总面积约192860平方米，危旧房整治63户。排查“四无”生产经营场所96家，其中无证无照34家，无安全保障5家，无合法场所40家，无环保措施17家，整治完成率达100%。

在“五水共治”方面，全面落实河长制，实行人大代表、河长、村干部三级督查，每条河流采取“驻村干部+人大代表+村干部”的工作模式，强化全域河道督查工作；完成12处劣Ⅴ类小微水体剿劣工作，35个排污(水)口已全部整改完成；累计投入10.3万元完成河湖库塘清淤工程，共计清淤1576立方米，年度任务完成率达206%。同时，完成9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；全面推进排污管网建设，完成光头村等3个村管网和终端建设，山坑村等6个村管网建设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稳步推进。

提前完成了地质灾害点避让搬迁安置工作。芳庄乡率先启动并完成10处市库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安置签订工作，其中货币安置63户、139.5间房屋，完成2处地质灾害点治理工程，另3处完成治理设计，预计2018年可全部完成治理。

此外，还超额完成拆违任务。芳庄乡全乡上下克难攻坚，按“现行违章即查即拆、存量违章逐步清零”的原则，超额完成拆违任务，累计拆违41处，面积达20029平方米，超额完成2017年年度任务。

芳庄乡还大力开展“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”和“省级卫生乡”的创建，累计投入80余万元，整治辖区小广告2000余处，整治乱点90多处，清理陈年垃圾200余吨，卫生死角300余处，整治墙面1600平方米。

同时，推进“四个平台”建设，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简化审批手续，让群众办事“最多跑一次”。

在“青山白化”治理方面，芳庄乡全乡范围共拆除违规翻修坟墓约186座，生态化改造8座。

加强养老体系建设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

2017年，芳庄乡有序推进低收入农户认定工作。全乡现有低保户282户592人，五保户51户59人，低保边缘户109户360人，切实做到应保尽保、应退即退，实现低保救助全覆盖。

2017年共发放城乡低保金约31.09万元，医疗救助约40.8万元；临时救助约10.88万元；完成周垟下等3个村的扶贫项目建设。公共卫生、医疗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。

开展各类人口计生宣传活动，累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，为全乡营造了良好的人口与计生宣传氛围。同时，加强养老体系建设。加快农村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完成龙树村等2个村农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，完成东元村等8个村级避灾场所建设，进一步满足农村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，确保“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”。

此外，芳庄乡全力推进农村合作医疗征缴工作；加大病媒体消防防控工作；完成乡级食品检测室建设。组建了一支成员20余人的专业森林消防队，开展4次防火队、护林员培训，全年无发生森林火灾事故，在森林防火、防汛工作均有成效。

建设“平安芳庄” 社会治安持续稳定

2017年以来，芳庄乡党委政府以“平安芳庄”建设为总抓手，着力开展法治宣传、青少年法制教育等系列活动，始终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摆在首位，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，辖区秩序持续稳定。

切实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立体化治安防控格局不断完善；按照社会矛盾纠纷大调解“应调尽调”的工作原则，高度重视矛盾纠纷源头治理，共处理矛盾纠纷3029件，治安、安全隐患782件，民生服务92件，中心工作16件，其他24件，合计3943件，调处成功率达100%。

同时，加强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劳教人员的过渡性安置和帮教，各种矛盾纠纷得到及时化解，有力地维护了一方的稳定；不断深化液化气零售点、学校、景区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排查整治，全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文化建设卓有成效 文化生活日渐丰富

芳庄乡完成了周湾村周行己故居门亭、卓庄村“节孝”牌坊及景观小品建设、光辉村古法造纸九连碓、黄金坳村黄金古道修缮等4个农村不可移动文物项目建设。

东元村和黄金坳村荣获省第五批历史文化古村落保护村；东元村列为省第一批传统村落；启动东元造纸文化馆、黄金坳文化综合体建设；雅瑶文化礼堂顺利通过验收。

创作了《爱在东元》、《小梦想连着大梦想》等优秀村歌，完成了瑞安市童谣微电影在芳庄的取景拍摄。

依托各类节庆，积极开展以“红七月·服务月”为主题的文艺表演活动，以“悠悠合村情·浓浓端午味”为主题的端午民俗活动、以“爱我家园·我在行动”为主题的党员志愿者服务等，进一步丰富了全乡农村文化生活。

交警在线

纠陋习、除隐患、保平安

市交警大队打响交通事故防控攻坚战

■通讯员 郑悦慧 记者 陈丹丹

冬季历来是交通事故多发、高发的时期。2017年12月份以来，市交警大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纠陋习、除隐患、保平安”交通事故防控攻坚战，实现控大压量、排堵保畅，全面提升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水平。

行动中，交警部门启动周末勤务，全市每天设置卡点18个，每天安排二分之一警力严查重点违法行为。截至目前已开展集中统一行动13次，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10929起、“三超一疲劳”行为569起、电动车违法行为5768起，查处酒后驾驶75例、醉驾10例。

安全隐患“大排查”

攻坚行动开展以来，市交警大队不断加强对重点驾驶人、车辆、道路、道路运输企业的排查。在322国道、瑞枫公路、滨海大道、104国道等重点路段、危险点段、事故多发路段进行滚动排查，坚决消除隐患。

在车辆排查过程中，交警部门重点排查营运客车、旅游包车、危化品运输车、校车、重型货车、工程运输车、“营转非”客车和农村面包车，全面掌握重点车辆的基础信息，并对所有学校、幼儿园校车和驾驶人安全状况开展全面检查，对使用报废、拼装、未检验车辆接送学生，聘用不合格驾驶人驾驶校车、接送学生车辆，以及超员接送学生的，从严查处后通报教育行政部门“叠加处罚”。

交通违法“大整治”

根据冬季人们出行方面的特点，交警部门加强了设卡检查力度，重点查处“三超一疲劳”、酒驾、电动车载多人、逆向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，加大夜间特别是凌晨时段的巡查管控力度。

同时，交警部门还联合运管、农机等部门组织开展对渣土工程车、电动车、农用拖拉机交通违法专项整治。2017年12月20日至2018年1月15日，共查扣报废拖拉机17辆，查获外省籍拖拉机7辆、套牌拖拉机2辆，查处拖拉机交通违法行为18起。

路面勤务“大巡查”

去年12月15日凌晨1时许，市委常委、市公安局长王小甫，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曾瑞华，市交警大队大队长李斌到瑞枫公路卡点、322国道卡点检查督导行动，并慰问执勤交警队员。

据悉，每次行动中，市公安局领导及大队领导均上路督查并参加行动，对行动部署、任务分解、措施落实等进行督导，以推动攻坚行动顺利有效开展。

此次攻坚行动时效强、任务重，交警部门不断提高见警率、管事率、见效率，每周至少开展2次以上全市性集中统一行动，最大限度推动警力上路。同时科学划分巡逻防控时间，设立必到点、盘查点，采取车巡、摩托车巡、步巡等多种方式，勤务安排做到定人、定时、定岗、定责，勤务时间兼顾午间、夜间等空挡时间，确保巡查出实效。

交通安全“大宣传”

为进一步提高重点车辆驾驶人道路交通安全意识，为群众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，交警部门依托微信、微博“双微”平台、手机短信平台，将严重交通违法犯罪和典型事故案例推送给重点车辆驾驶人，加强点对点提示和曝光。

此外，交警部门还召集渣土运输车辆企业负责人召开会议，督促企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加强驾驶人安全教育，按照法律规定规范经营。同时深化传统“五进”宣传不放松，强化融合互动，切实做好冬季针对性宣传提示和曝光警示。

关于景衡路沿线开挖边坡建设工程坟墓迁移公告

因瑞祥新区景衡路沿线开挖边坡建设工程(院士路-瑞祥大道)以及倒夯山(又名门前山)整体开挖需要，须对该工程施工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坟墓进行迁移。请各坟主在公告之日起至2018年2月21日前，到相关村居办公楼办理移坟手续(杨家桥村联系人：陈光友，联系手机：13738753803；下沙塘村，联系人：石碎姆，联系手机：18668733228)。逾期不办理的，将作无主坟处理。

特此公告

瑞安安阳中心城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
瑞安市安阳街道办事处
2018年1月15日

瑞安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关于公告送达税务检查通知书的通告

瑞国税稽告[2018]5号

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温州强泰紧固件有限公司涉税情况进行税务检查，因无法与该公司取得联系，检查文书无人签收，检查通知书无法送达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，现将税务检查通知书公告送达，本公告之日起满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瑞安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
2018年1月17日

瑞安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税务检查通知书

瑞国税稽检通一〔2017〕002号

温州强泰紧固件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苏锋(证件号：浙国税稽02020135)、谢鸣(证件号：浙国税稽02020143)等贰人，自2017年8月21日起对你(单位)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期间(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)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

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瑞安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
2017年8月22日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

公 告

王勇：

你于2017年11月6日起没有办理任何请假手续擅自离岗，至今联系不上，请你于登报之日起30天内到我单位办理相关手续。逾期我单位将按浙政办发[2004]117号《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》的规定予以单方面解除与你的劳动关系。

特此公告

瑞安市人民医院
2018年1月17日